

數碼理財啟航禮(港幣 100 元現金賞)條款及細則：

1. 推廣期為 2026 年 8 月 13 日至 8 月 27 日(包括首尾兩天)(「推廣期」)。
2. 此優惠只適用於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中銀香港」)透過電子郵件或短訊或手機銀行橫額邀請是次活動的客戶(「特選客戶」)。
3. 於推廣期內，已開立單名投資賬戶及外匯寶賬戶的特選客戶須經中銀香港手機銀行應用程式(名稱: BOCHK 中銀香港)完成任何一項指定交易(「合資格特選客戶」)，可享 HK\$100 現金賞(「現金賞」)。名額 1,000 個，先到先得，送完即止。每名合資格特選客戶於是次推廣中最多可贏取獎賞一次。

指定交易：

外幣兌換 ^{1,2}	基金認購 ³
股票買賣 ⁴	股票掛鈎投資 ⁵
債券/存款證買賣 ⁵	貴金屬買賣 ⁵

1. 只適用於推廣期內以其單名形式持有的港元/外匯寶/人民幣賬戶經中銀香港手機銀行(「合資格交易渠道」)成功兌換外幣達等值港幣 1,000 元或以上。
 2. 只適用於經合資格交易渠道辦理(a)以港元兌換為外幣的交易、(b)以外幣兌換為港元的交易 及(c) 交叉盤兌換交易(「合資格兌換交易」)。兌換外幣並不適用於開立外幣定期存款並同時做的外幣兌換交易。有關合資格兌換交易的交易日期、時間、兌換率及兌換金額，以及外幣兌換總金額均以中銀香港紀錄為準。有關兌換金額將按交易當日中銀香港的實時兌換價(以中銀香港公佈的為準)折算為港元計算。中銀香港保留修訂任何有關交易金額計算方法的權利。
 3. 只適用於推廣期內以其單名賬戶經中銀香港手機銀行進行基金認購等值港幣 1,000 元或以上。不適用於基金轉換及月供基金計劃。
 4. 只適用於推廣期內以其單名賬戶經中銀香港手機銀行進行股票買賣達等值港幣 1,000 元或以上。不適用於新股認購及月供股票計劃。
 5. 只適用於推廣期內以其單名賬戶經中銀香港手機銀行進行股票掛鈎投資/債券/存款證買賣/貴金屬買賣等值港幣 1,000 元或以上。
4. 現金賞將於 2026 年 11 月 30 日或之前誌入合資格特選客戶的中銀香港港元儲蓄/往來賬戶，如客戶多於一個港元儲蓄/往來賬戶，現金賞將誌入已設定的結算賬戶。如現金賞最終因賬戶之情況，以致未能存入賬戶，將不獲補發。
 5. 合資格特選客戶須在推廣期內及誌入現金賞時，仍持有有效的中銀香港單名外匯寶賬戶、儲蓄/往來賬戶及網上及手機銀行賬戶，否則將取消該現金賞，而該合資格特選客戶將不會獲發任何獎賞。
 6. 賬戶已取消或有不良紀錄，或客戶主動放棄領取獎賞，將不獲發有關獎賞，有關獎賞將自動取消。
 7. 有關「數碼理財匯遊賞」的條款及細則，請登入手機銀行「智惠賞」>「數碼理財匯遊賞」瀏覽。

一般條款：

- 參加本推廣前，客戶必須細閱及遵守本條款及細則，而客戶的參與將代表已閱讀及同意各項條款及細則。
- 上述產品、服務與優惠受有關條款約束，詳情請參閱相關宣傳品或向中銀香港職員查詢。
- 上述現金獎賞均不可轉讓、退回、更換其他優惠／禮品。
- 中銀香港保留隨時修訂、暫停及取消上述產品、服務及推廣優惠及修訂其條款及細則的酌情權。
- 所有資料及圖片只供參考。
- 除有關客戶及中銀香港以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 客戶需自行支付使用及/或下載中銀香港手機銀行流動應用程式所產生的相關數據費用。
- 請透過官方軟件應用商店或中銀香港網頁下載中銀香港手機銀行，並注意搜尋的識別字樣。
- 瀏覽人士使用中銀香港手機銀行流動應用程式即表示同意中銀香港於手機銀行不時所載之免責聲明及政策。
- 如有任何爭議，中銀香港對所有事宜及爭議保留最終決定權。
- 本活動條款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所管轄，並以此作為法律詮釋。
- 如本宣傳品的中、英文版本有任何歧異，一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風險披露聲明

以上資料僅供參考。本文本身不構成對任何人作出買賣、認購或交易在此所載的任何投資產品或服務的要約、招攬、建議、意見或任何保證。本文所載的投資產品或服務並不同等，亦不應被視為定期存款的代替品。投資雖可帶來獲利機會，但每種投資產品或服務都有潛在風險。由於市場瞬息萬變，投資產品的買賣價格升跌及波幅可能非如客戶預期，客戶資金可能因買賣投資產品而有所增加或減少，投資的損失可能等同或大於最初投資金額，收益亦會有所變化。基於市場情況，部分投資或不能即時變現。閣下不應投資於此產品，除非閣下完全理解及願意承擔其相關風險。倘若閣下對此產品涉及的風險有任何疑問，可要求中介人加以澄清或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投資決定是由閣下自行作出的，但閣下不應投資於此產品，除非中介人於銷售此產品時已向閣下解釋經考慮閣下的財政狀況、投資經驗及目標後，此產品是適合閣下的。客戶在作出任何投資決定之前，須評估本身的財務狀況、投資目標及經驗、承受風險的意願及能力，並了解有關產品的性質及風險。個別投資產品的性質及風險詳情，請小心參閱有關銷售文件。客戶應徵詢獨立財務顧問的意見。

外匯買賣的風險聲明

外幣投資受匯率波動而產生獲利及虧損風險。客戶如將外幣兌換為港幣或其他外幣時，可能受外幣匯率變動而蒙受虧損，客戶並將須承受貨幣兌換成本（即相關貨幣的買賣差價）。

證券交易的風險披露聲明：

證券交易的風險

月供股票計劃並不同，亦不應被視為定期存款的代替品。證券價格有時可能會非常波動。證券價格可升可跌，甚至變成毫無價值。買賣證券未必一定能夠賺取利潤，反而可能會招致損失。

證券孖展的風險

藉存放抵押品而為交易取得融資的虧損風險可能極大。您所蒙受的虧蝕可能會超過您存放於有關交易商或證券保證金融資人作為抵押品的現金及任何其他資產。市場情況可能使備用買賣指示，例如「止蝕」或「限價」指示無法執行。您可能會在短時間內被要求存入額外的保證金款額或繳付利息。假如您未能在指定的時間內支付所需的保證金款額或利息，您的抵押品可能會在未經您的同意下被出售。此外，您將要為您的賬戶內因此而出現的任何短欠數額及需繳付的利息負責。因此，您應根據本身的承受風險能力、財政狀況、投資經驗、投資目標、投資期及投資知識，仔細考慮這種融資安排是否適合您。

投資上海或深圳 A 股前應充分瞭解有關詳情、風險、收費及注意事項，詳情請瀏覽中銀香港網頁「經滬港通、深港通買賣中國 A 股及進行中國 A 股孖展交易的注意事項」或向中銀香港職員查詢。

人民幣兌換限制風險

人民幣投資受匯率波動的影響而可能產生獲利機會及虧損風險。客戶如將人民幣兌換為港幣或其他外幣時，可能受人民幣匯率的變動而蒙受虧損，客戶並將須承受貨幣兌換成本(即人民幣的買賣差價)。目前人民幣並非完全可自由兌換，個人客戶可以通過銀行賬戶進行人民幣兌換的匯率是人民幣（離岸）匯率，是否可以全部或即時辦理，須視乎當時銀行的人民幣頭寸情況及其商業考慮。客戶應事先考慮及了解因此在人民幣資金方面可能受到的影響。

美國股票的注意事項

投資美國證券前應充分瞭解有關詳情、風險、收費及注意事項。閣下應自行尋求有關稅務之專業意見，包括但不限於進行海外投資時可能涉及之遺產稅及紅利預扣稅等稅務責任。美國證券投資服務不適用於美國人士，亦可能只限在某些司法管轄區提供。任何人士於作出投資前，應尋求獨立諮詢，考慮有關投資是否適合閣下。

為配合美股系統進行系統維護，系統於部分時間將不能提供美股交易、資金調撥、檢查所持證券、查詢買賣交易紀錄及公司行動服務。

有關港股、A 股及美股證券交易服務時間及系統維護時間，請登入手機銀行(按「選單」>「設定」>「常見問題」>「證券及證券孖展服務」)或登入網上銀行(按「投資」>「港股證券」/「A 股證券」/「美股證券」>「說明」)參閱詳情。

基金交易的風險

基金產品或服務並不同，亦不應被視為定期存款的代替品。投資雖可帶來獲利機會，但每種投資產品或服務都有潛在風險。由於市場瞬息萬變，投資產品的買賣價格升跌及波幅可能非如您所預期，您的資金可能因買賣投資產品而有所增加或減少，投資基金的價格可升可跌，甚至可能變成毫無價值。因此，您可能不會從投資基金中收到任何回報。基於市

場情況，部分投資或不能即時變現。投資決定是由您自行作出的，但您不應投資於此產品，除非中介人於銷售此產品時已向您解釋經考慮您的財政狀況、投資經驗及目標後，此產品是適合您的。投資涉及風險。請細閱相關的基金銷售文件，以瞭解基金更多資料，包括其風險因素。倘有任何關於進行交易或基金涉及性質及風險等方面的疑問，您應徵詢獨立財務顧問的意見。

中銀香港是基金公司委任之代理人，而相關基金產品是基金公司之產品，而非中銀香港的產品。對於中銀香港與客戶之間因銷售過程或處理有關交易而產生的合資格爭議（定義見金融糾紛調解的中心與金融糾紛調解計劃相關的職權範圍），中銀香港須與客戶進行金融糾紛調解計劃程序；然而，對於有關基金產品的合約條款的任何爭議，應由基金公司與客戶直接解決。

債券/存款證交易的風險

債券/存款證價格有時可能會非常波動。債券/存款證價格可升可跌，甚至可能變成毫無價值。買賣債券/存款證未必一定能夠賺取利潤，有時反而可能會招致損失。

投資於債券/存款證涉及重大風險。以下的風險聲明並未披露有關此產品所涉及的所有風險，亦無考慮您(們)沒有向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披露的個人情況。您(們)應就本身的風險取向、財政狀況、投資經驗、投資目標及投資期限，自行獨立審核債券/存款證投資是否適合自己，倘若有需要，應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主要風險披露

投資風險：債券/存款證價格可升可跌，亦可能會波動。債券/存款證甚至可能變成毫無價值。買賣債券/存款證未必一定能夠賺取利潤，甚至會造成損失。

發債機構 / 擔保人信用風險：債券/存款證的回報與發債機構及擔保人(如適用)的信譽有關，信貸評級機構給予的信貸評級並非對發債機構及擔保人(如適用)信用可靠程度的保證。若果發債機構出現違約，這可能導致閣下損失全部的投資金額，包括本金金額。

與儲蓄或定期存款不同：債券/存款證為投資產品，不同於定期存款，且為無抵押及無擔保(如沒有擔保人)。債券/存款證並不受香港存款保障計劃保障。債券/存款證並非保本。投資於債券/存款證涉及一般銀行存款沒有之風險，並不應被視為一般儲蓄或定期存款之代替品。

不受投資者賠償基金保障：債券/存款證不受投資者賠償基金保障。

利率風險：利率變化可能會對債券/存款證之市場價格產生重要影響。例如，如果利率升高，債券/存款證之市場價格一般將會降低。在這種情況下，如閣下於最終到期日前出售債券/存款證，而債券/存款證的價格下跌，將導致閣下造成損失。

貨幣風險：對於非以閣下的本土貨幣計值的債券/存款證，如果債券/存款證的計價貨幣相對於閣下的本土貨幣在持有期內貶值，以閣下的本土貨幣計算及結算時，匯率波動可能會對潛在回報帶來負面影響，其可能帶來的損失或會抵銷(甚至超過)投資回報。

年期風險：債券/存款證有指定投資期。債券/存款證的投資期越長，利率、匯率、市場環境和發債機構的財務及營運情況對債券/存款證在投資期內之價值的影響便越大。閣下的實際回報(如有)可能遠少於預期，甚至可能承受損失。

流通性風險：債券/存款證旨在持有至到期日，可能沒有活躍的二手市場報價。如閣下於到期日前有意出售債券/存款證，閣下難以甚至無法找到買家，或沽出價格亦可能遠低於閣下的投資金額。如閣下於到期日前沽出債券/存款證，可能承受損失。

人民幣兌換限制風險：人民幣投資受匯率波動的影響而可能產生獲利機會及虧損風險。客戶如將人民幣兌換為港幣或其他外幣時，可能受人民幣匯率的變動而蒙受虧損。

目前人民幣並非完全可自由兌換，個人客戶可以通過銀行賬戶進行人民幣兌換的匯率是人民幣(離岸)匯率，是否可以全部或即時辦理，須視乎當時銀行的人民幣頭寸情況及其商業考慮。客戶應事先考慮及了解因此在人民幣資金方面可能受到的影響。

新興市場風險：於新興市場進行投資涉及某些不會在較成熟經濟體或證券市場出現的風險以及需要考慮的特殊因素。與較成熟的證券市場相比，這些新興市場可能缺乏社會、政治或經濟的穩定性。相對於較成熟的市場，投資於此類市場需要承擔較高的波動性。(適用於人民幣債券/存款證)

其他風險：投資於某隻債券/存款證可能涉及以上未有提及之其他風險，詳情請參閱每隻債券/存款證的條款概要。

貴金屬交易重要聲明

貴金屬市場情況反覆，您可能會因有關交易蒙受重大損失。基於貴金屬市場的波動性質，其價格或會超出您預期的升跌幅度，而您的投資資金價值或會因買賣貴金屬而升跌。在作出投資決定前，您應評估您本身的意願及承受風險的能力，本行建議您尋求獨立財務顧問的意見。

重要注意事項：

以下風險披露聲明不能披露所有涉及的風險亦不會考慮中銀香港概不知情的個人情況。在進行交易或投資前，您應完全了解有關投資產品的性質及風險，並按本身的承受風險能力、財政狀況、投資經驗、投資目標、投資期及投資知識謹慎考慮是否適宜進行交易或投資。投資涉及風險。請細閱產品的銷售文件，以瞭解產品更多資料，包括其風險因素。倘若您不確定或不明白以下風險披露聲明或進行交易或投資所涉及的性質及風險，請您尋求獨立的專業意見。

「股票掛鉤投資」的重要風險警告:

股票掛鉤投資已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認可，但證監會的認可並不表示證監會認許或推介產品手冊所提述的此產品，亦不表示證監會對此產品的商業利弊或其表現作出保證。中銀香港的股票掛鉤投資乃內含衍生工具的非上市結構性投資產品。

股票掛鉤投資屬複雜產品：閣下應就股票掛鉤投資審慎行事

衍生工具：衍生工具有高度價格變化性，有時會急速及大幅改變。與傳統證券相比，衍生工具較容易受利率變動或市價突然波動所影響，原因為衍生工具所要求存入之保證金較少，且衍生工具所涉及之槓桿效應極高。

投資風險：股票掛鈎投資價格可升可跌，並可能反覆波動。股票掛鈎投資亦涉及易受經濟周期影響的風險。基礎資產的表現或會對派付金額構成不利影響。在極端情況下，股票掛鈎投資可能變得毫無價值。買賣股票掛鈎投資未必一定有利可圖，有時候甚至會蒙受損失。

並不保本：除非另有指明，否則股票掛鈎投資並不保本，而於股票掛鈎投資到期時，閣下可能接收基礎股票而非閣下的投資資金。因此，閣下受到基礎股票的特定行業的相關風險因素所影響。有關股票的價值可能大幅低於閣下的投資資金。閣下因此可能蒙受損失或股票掛鈎投資投資的重大損失。

籃子中最差：當股票掛鈎投資與「籃子中最差」架構中的一籃子基礎股票掛鈎時，派付金額（以收益／票息、提早／最後贖回款項等形式）或會視乎表現最差的資產／股票而定。倘表現最差股票的最終價格低於行使價，則閣下有義務按行使價買入籃子內表現最差的股票。

不等同投資於基礎股票：閣下對於股票掛鈎投資的付款與其掛鈎的基礎股票並無任何權利，例如就股權發行人的股票收取股息的權利或相關投票權。倘透過實物交付股權發行人的股票或債券的方式贖回股票掛鈎投資，則閣下不會以該等股票或債券持有人的身份獲取任何權利，直至該等股票或債券交付予閣下為止。

發行人的信用及無力償債風險：股票掛鈎投資構成發行人的直接、非後償及未擔保義務，與發行人不時未履行之所有其他未擔保義務（後償義務（如有）除外）享有並將享有（受限於法定例外情況）同等地位。股票掛鈎投資受到發行人及擔保人（如適用）的風險（而非其他公司的風險）的影響。股票掛鈎投資須承受發行人違反義務的風險。信用評級機構所給予發行人的信用評級並不保證發行人的信譽。倘發行人無力償債或清盤或違反義務，閣下將會被列為發行人的無抵押債權人及可能會損失全部投資，不論相關匯率有何變動或股票掛鈎投資有何條款亦然。

發行人提早終止的風險：發行人根據股票掛鈎投資之條款及條件就各種原因（包括稅務原因、非法行為或控制範圍以外之事件）在股票掛鈎投資到期前予以終止。如發行人提早終止股票掛鈎投資，在適用法律允許之情況下，發行人將向股票掛鈎投資持有人支付其認為屬股票掛鈎投資當時公平市場價值之相關金額，計及但不限於(i)發行人解除任何相關基礎對沖安排之成本；(ii)任何重置流動成本及／或(iii)任何其他適用成本。因此，相關提早終止時應付閣下之金額（如有）可能大幅少於閣下之原始投資額。閣下將承擔市場情況可能已經改變且可能妨礙閣下根據類似條款作出任何進一步投資的再投資風險。

有別於儲蓄或定期存款：股票掛鈎投資乃一項投資產品，並不等同定期存款，且無抵押及不獲擔保（除非有擔保人）。股票掛鈎投資並非受保障存款，不受香港存款保障計劃的保障。投資於股票掛鈎投資涉及與正常銀行存款無關聯的風險，故不應視作正常儲蓄或定期存款的替代品。

流動性風險：股票掛鈎投資的設計是持有至到期，未必有活躍的第二市場報價。倘閣下嘗試出售股票掛鈎投資，閣下未必能找到買家，或售價可能遠低於閣下的投資成本。倘閣下於股票掛鈎投資到期前出售股票掛鈎投資，可能會蒙受損失。

貨幣風險：倘股票掛鈎投資並非以閣下本土貨幣計值，而閣下選擇於到期時兌換回本土貨幣，則閣下應注意匯率的波動可以對股票掛鈎投資的潛在回報造成影響，而股票掛鈎投資的潛在損失可以抵銷(或超越) 潛在回報。

中銀香港違約或無力償債時的最高損失：中銀香港的股票掛鈎投資構成中銀香港而非任何其他人士（包括本集團的最終控股公司，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一般無抵押非後償合約責任。如閣下購買中銀香港的股票掛鈎投資，閣下即倚賴中銀香港的信用可靠性。根據中銀香港的股票掛鈎投資的條款及章則，閣下對掛鈎股票的發行人並無任何權利。在最壞情況下，**閣下可能損失全部投資。**

中銀香港並非中銀香港所屬及據中銀香港名稱識別的集團的最終控股公司。本集團的最終控股公司為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其並無擔保中銀香港會履行中銀香港的股票掛鈎投資下的責任。

本宣傳品不構成對任何人作出買賣、認購或交易在此所載的任何投資產品或服務的要約、招攬、建議、意見或任何保證且不應被視為投資意見。

本宣傳品由中銀香港刊發，內容並未經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審閱。